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8-MULT-58

修正案号: 39-2411

- 一. 标题: 检查动力涡轮喷嘴组件
- 二. 适用范围:

所有安装没做过TU 38 改装的动力涡轮喷嘴组件的ARRIEL 1系列 涡轴发动机

三. 参考文件:

TURBOMECA 服务通告 292.72.0213 时间 1996 年 11 月 15 日 DGAC AD98-493(A) 时间 1998 年 12 月 2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探测可导致发动机空中停车的后轴承支承裂纹,按照TURBOMECA 1996年11月15日292.72.0213服务通告的要求,在1999年1月20日前完成动力涡轮喷嘴组件的装机检查(除非事先已完成)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 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1999年1月10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9年1月5日

七. 联系人: 张志勇

民航总局航空器适航司 64091133